

证券代码：838941

证券简称：太比雅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春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386,8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0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孙建钢、董事王恒壮、董事魏立国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会主席叶永、监事裴春玲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386,88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97,642,100.07 元，未弥补亏损 97,642,100.07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44,000,000 元的三分之二。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386,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3 日